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陕教信办〔2022〕7号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印发 《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委 陕西省教育厅 2022年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杨凌示范区教育局，韩城市教育局，神木市、府谷县教育和体育局，各高等学校，厅属中等职业学校：

现将《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委 陕西省教育厅 2022年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要点》印发你们，请结合本地、本单位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

(主动公开)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2年5月6日

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委 陕西省教育厅 2022 年 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要点

2022 年陕西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科技和网信工作的重要论述，围绕激发教育创新活力和潜能，探索实施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强化需求牵引，深化融合、创新赋能、应用驱动，加快推动“互联网+教育”健康发展，推进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和教育大数据建设，促进教育信息化融合与创新应用，推动教育数字转型和智能升级，有力助推乡村教育振兴，为陕西教育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以实际行动和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强化政治建设，为业务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1. 坚定正确政治方向。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网信工作的全面领导，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要位置，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中央、教育部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以提高政治能力为核心，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在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 强化工作统筹部署。加强省教育网信工作领导小组的统

筹领导，贯彻落实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数字化政府、“互联网+教育”发展和教育数字化的战略部署，做好《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收官工作。召开 2022 年全省教育系统网信工作会，研究部署年度重点工作。研制教育信息化中长期发展规划，出台《陕西省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十四五”规划》，发布《陕西省教育信息化年度发展报告（2021 年）》。开展 2022 年网信工作先进评选。充分利用“陕西省教育信息化”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手段，加强网信工作宣传报道。指导各地进一步完善管理体制和发展机制，推动教育信息化融合创新发展。

二、强化教育大数据汇聚应用，提升教育治理能力

3. 增强教育数据治理能力。加强教育数据的统筹管理，规范教育数据管理与应用流程，大力推进全省各类教育数据共建共享。加大全省教育数据治理工作力度，开展数据挖掘、应用分析和溯源研究，全面提高数据质量。

4. 提高管理系统应用水平。充分发挥各部（处）室的主体作用，扎实推进业务系统应用，开展教育信息系统扩建升级工作。充分发挥委厅“智慧机关”移动办公统一门户作用，开展信息系统业务整合及数据共享，不断提升信息系统应用效率。开展省级教育信息系统应用评估，提高信息系统应用实效。

5. 提升教育数据服务能力。完善教育大数据顶层设计，加强全省教育基础数据建设，提升教育数据平台服务能力，拓展教育数据主题研究与常态应用，推动大数据在教育行政决策科学

化、教育治理精准化和公共服务高效化的深度应用。扎实做好教育数据安全保障工作。

6. 加快教育统计现代化建设。进一步推进教育统计工作信息化，持续优化省教育事业统计管理系统，强化数据采集、质量核查、机构管理等工作。深入挖掘数据价值，加快推进数据应用智能化，逐步实现统计数据产品自动生成，数据查询便捷服务，个性数据定制供给。

三、发展“互联网+教育”，提高融合应用水平

7. 推进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推进由国家主干网、省市教育网和学校校园网组成的教育专网建设。推动学校网络带宽提质增效和无线网络建设，推进5G、WiFi6等网络新技术进校园。推广IPv6规模化应用，实现全省教育系统官方网站IPv6支持能力全覆盖。引导各地各学校建立需求驱动的建设与投入机制，按照教育部有关数字校园建设规范和《陕西省学校信息化建设标准》，开展数字校园建设。出台数字校园评估标准，启动评估工作。推进网络多媒体教室建设，满足日常教学和专递课堂、同步课堂应用需要。组织实施“蓝色梦想—中国移动多媒体教室项目”。

8. 创新数字教育资源供给模式和共享应用。推动“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应用。持续推进“陕西教育扶智平台”应用工作，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强“三个课堂”应用的指导意见》。做好11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和子洲县优质教育资源共享应用工作。加强数字教育资源建设，遴选一批具有影响力的特色

优质课程。立项开展省级基础教育创新型资源课题研究，推广创客教育、STEAM 教育等资源建设及应用。充分发挥省级 MOOC 中心作用，支持具有学科专业优势的高校开展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加强在线开放课程的共享应用。

9. 深化基础教育信息化教学应用。加强各类教学平台和技术手段的综合创新应用，发挥已有平台和资源的作用，构建以学生为中心的信息化教学服务体系。探索 5G 和人工智能条件下的教育新形态，推动教育教学、人才培养和教育评价等模式变革。组织实施教育部“基于教学改革，融合信息技术的新型教与学模式”实验区建设、教育信息化教学应用实践共同体建设等活动。

10. 推进职业教育信息化教学应用。落实《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推进职业教育信息化发展的指导意见》，围绕深化教学改革和“互联网+职业教育”发展需求，探索推进职业院校课程建设、资源开发及信息技术应用。进一步完善省级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引导各职业院校根据专业、行业特点建设校级资源库和仿真实训基地，推广远程协作、实时互动、翻转课堂、移动学习等信息化教学模式，加强教与学全过程的数据采集和效果分析，提升融合应用水平。

11. 推进高等教育信息化教学应用。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应用与管理的意见》《教育部关于一流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认定一批省级线上、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和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推动高等学校通过内容与模

式创新、管理与服务提升，实现信息技术与教学深度融合，提升教育教学质量。推进高等学校人工智能等领域的教学资源建设，探索区块链技术在学生在线学习、教师在线授课行为记录和认定等方面的应用，建立可扩展、具有公信力的在线教学评价新模式。

12. 构建终身学习服务体系。探索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移动互联等技术发展继续教育，在各级各类信息化课程资源建设与共享的基础上，聚合各类资源和服务，满足不同年龄段人群的学习需求，构建“人人皆学、时时能学、处处可学”的学习型社会。指导有关高校加强教育信息化能力建设，拓展面向社会的网络课程资源服务。

四、发展智慧教育，引领教育信息化创新应用

13. 开展智慧教育示范创建工作。修订《陕西省智慧教育示范区及智慧校园示范校管理办法（试行）》，指导有序开展示范引领活动。遴选新增一批智慧教育示范区和中小学智慧校园示范校，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带动全省智慧教育创新发展。

14. 加强教育信息化创新应用研究与实践。立项开展教育信息化创新发展专项课题研究工作。探索基于5G、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信息化创新应用。开展教育信息化创新应用活动，挖掘富有价值的信息技术与教学融合创新的应用成果，征集遴选一批创新应用优秀案例。组织召开应用现场会，交流推广先进模式和成功经验，带动全省教育信息化融合创新发展。

五、培养师生信息素养，全面提升应用能力

15. 持续做好管理干部教育信息化培训。组织开展市县教育局局长和高校校长教育信息化领导力培训，提升信息化管理能力。指导各地开展本地区教育信息化培训，与国家和省级培训形成内容互补的培训体系。

16. 培养提升教师的信息素养。组织实施全省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举办中小学（中职学校）微课与信息化教学创新大赛等活动，提高教师信息素养和融合应用能力。推进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试点工作，推动教师主动适应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变革。

17. 培养提升学生的信息素养。组织开展第二十二届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指导各级各类学校信息化课程建设，推动人工智能、网络安全和信息化新技术、新知识，进课程、进课堂、进学生头脑。聚焦新时代对人才培养的新需求，全面落实信息技术课程标准，优化信息技术应用课程内容，加强学生信息技术知识技能、应用能力以及信息意识、信息伦理等方面的培养，提升学生信息素养。

六、完善网络治理和网络安全保障体系，维护安全稳定发展环境

18. 加强教育网络空间统筹管理。加强教育系统网站管理，开展教育网站和重要信息系统专项监测。持续推进教育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教育 App）备案工作。持续推动落实教育 App 管

理与“双减”政策衔接工作，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促进教育 App 有序健康发展。

19. 持续推进教育行业软件正版化工作。持续推动全省教育系统使用正版软件，推广国产正版软件应用，培养师生正版软件使用习惯。鼓励各地各高校加强与优秀软件企业合作，结合实际情况，开展形式多样的正版软件普及宣传活动。开展软件正版化检查，推动各项重点任务落实到位。

20. 完善网络安全防护体系。认真做好 2022 年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和党的二十大等重要时期网络安全保障工作。健全网络安全责任制，加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护开展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持续开展网络安全监测预警，完善全省教育系统网络安全通报机制，提升网络安全态势感知能力。加强教育数据全生命周期管理，探索建立数据分类分级管理制度，重点保护个人敏感信息和未成年人信息。组织开展全省教育系统网络安全攻防演习，提高重大事件应急处置能力，维护广大师生切身利益。

七、强化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支撑保障

21. 完善多元化教育信息化投入格局。继续完善政府和市场作用相互补充、相互促进的教育信息化投入机制，鼓励企业等社会力量积极支持教育信息化建设与应用，持续推进与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等企业的战略合作。

22. 强化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专项督导。加大对教育网信工作的督导检查力度，将网信工作相关评估纳入对设区市级

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暨市县党政领导履行教育工作主体责任督导评估。强化全国教育信息化工作管理信息系统应用，将系统数据作为重要参考依据，对督查结果进行通报。指导各地、各高校将网信工作纳入本地、本校教育现代化建设指标体系和常规教育督导范畴，制定考核评估指标，组织开展常态化专项督导检查，提升各地、各学校网信工作的效率、效果和效益。

